

苍溪县林业局

集中更新行政执法公示目录

- 一、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主体
- 二、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人员清单
- 三、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权力、责任清单
- 四、苍溪县林业局重大行政执法审核目录清单
- 五、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监督信息）救济渠道
- 六、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标准
- 七、苍溪县林业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市场主体库、2024年抽查计划
- 八、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文书样式、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
- 九、苍溪县林业局上年度双随机抽查结果、行政许可和处罚决定、上年度本机关行政执法数据总体情况
- 十、苍溪县林业局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 十一、苍溪县林业局分类检查事项目录和不予、免于、从轻、减轻、从重行政处罚清单
- 十二、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事项目录

苍溪县林业局

集中更新行政执法公示内容

一、行政执法主体

(一) 行政执法主体 1 个：苍溪县林业局

地址：四川省广元市苍溪县陵江镇江南干道二段 119 号

邮编：628400

电话：0839-6091569

(二) 行政执法机构设置 1 个：

森林资源管理股

主要职责：

承担全县森林资源动态监测和考核评价工作。拟订全县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的政策措施。编制全县森林资源采伐限额和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执行。监督管理全县林地、林木采伐、经营加工、木材运输工作。组织实施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承担森林资源管理相关行政执法工作。综合执法等重大改革工作，组织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承担权责清单制度建设、动态调整等工作。负责相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承担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听证等有关工作。牵头协调推进“放

管服”改革，承担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指导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预测预报和相关行政执法工作。承担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等工作。负责森林防火相关工作。

股室负责人：王永 联系电话：0839---6091519

二、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人员清单

序号	姓名	证件编号	序号	姓名	证件编号
1	杨立彬	23070154031	14	张彦林	23070154036
2	欧阳玉瑾	23070154026	15	王永	23070154019
3	杨波	23070154031	16	田英隆	23070154018
4	李辉	23070154010	17	莫尚强	23070154045
5	邓琼	23070154029	18	罗宏成	23070154035
6	代军	23070154016	19	李斌	23070154033
7	窦文露	23070154037	20	李仲全	23070154025
8	罗涛	23070154012	21	颜瑞丰	23070154014
9	刘艳美	23070154013	22	李洁	23070154030
10	朱旭东	23070154047	23	杨雄凌	23070154041
11	李军德	23070154017	24	贾红梅	23070154022
12	姜开坤	23070154006	25	吴星辰	23070154009
13	胡均章	23070154034	26	赵凤蓉	23070154028

三、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权力、责任清单

见四川政务服务网、苍溪县人民政府网（含行政执法权力及

责任事项的权限、职责、服务指南、法定依据、流程图、程序)

四、苍溪县林业局重大行政执法审核目录清单

(一) 重大行政许可:

1. 经过听证程序的;
2. 变更、撤回、撤销行政许可决定;
3. 其他重大行政许可事项。

(二) 重大行政处罚:

1. 责令停产停业;
2. 较大数额罚款;
3. 吊销许可证或者证照;
4. 经领导批示、媒体曝光、上级督办的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
5. 减轻、免除行政处罚决定;
6. 其他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三) 重大行政强制:

1. 查封生产经营场所使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生产经营活动、工作难以正常进行的;
2. 其他重大行政强制事项。

(四) 其它涉及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当事人重大权益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行政执法决定。

五、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监督信息)救济渠道、行政执法责任制

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救济途径、方式

（一）依法享有的权利

当事人依法享有申请回避、陈述、申辩、复议、诉讼等权利，详见相应法律法规。

（二）救济途径

1、行政复议

部门：苍溪县人民政府

地址：四川省广元市苍溪县江南干道二段 128 号

电话：0839-5587637

2、行政诉讼

单位：苍溪县人民法院

地址：四川省广元市苍溪县北门沟路 298 号

（三）对行政执法的监督投诉举报的方式、途径

部门：苍溪县林业局森林资源管理股

地址：四川省广元市苍溪县江南干道二段 119 号（苍溪县林业局四楼）
投诉电话：0839---6091519

行政执法责任制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05〕37号）
2. 《四川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
3. 《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国务院第 173 次常务会议 2007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4.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人社部发〔2023〕58号）

六、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标准

《四川省行政裁量权基准管理规定》（2024年1月12日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60号公布）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印发〈四川林业和草原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

七、苍溪县林业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市场主体库（检查对象名录库）、2024年抽查计划

（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共1项）

对木材经营加工企业的监督检查

检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办法》、《四川省绿化条例》。

检查对象：全县木材经营加工企业

检查内容：合法加工经营情况。是否按规定收购来源合法的原材料；是否按要求申请产地检疫；库存木材是否具备合法手续；木质原料收购、木材来料加工、产品核销等“三本台帐”是否规范建立并按要求实事求是的填写登记；是否有其他违法生产经营情况。

（二）2024年双随机抽查计划

2024年木材加工企业随机监督检查工作计划表

监督检	范围	检查内容
-----	----	------

查对象	和数量	
全县木材经营加工企业	全县木材经营加工企业总数的 20%	<p>1、合法加工经营情况。是否按规定收购来源合法的原材料；运输木材及其制品是否办理木材运输证；是否按要求申请产地检疫；库存木材是否具备合法手续；木质原料收购、木材来料加工、产品核销等“三本台帐”是否规范建立并按要求实事求是的填写登记；是否有其他违法生产经营情况。</p> <p>2、安全生产执行情况。是否按规定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是否建立以岗位责任、人员培训、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救援等安全管理制度；是否按原料堆放区、原料加工区、成品加工区、成品堆放区、废料堆放区，危化品存放区、危化品作业区、生活区等设置功能区；是否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设备；安全通道是否畅通；安全用电是否达标；是否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p> <p>3、环保政策执行情况。是否按要求执行环保政策；除尘、除噪设施设备是否合格；其他污染物是否符合规定要求。</p>

(三) 检查对象名录库

木材经营加工企业 147 家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1	苍溪县锦江木材加工厂	陵江镇武当村四组 3 号	杨明江
2	苍溪县四丫梁木材加工厂	陵江镇四丫梁改木场	张玉清
3	苍溪县陵江镇荣鑫建材加工厂	陵江镇北门沟	於友贤
4	苍溪县吉森家具加工厂	陵江镇回水产业园区	李吉成
5	苍溪县茶店木材加工厂	陵江镇孙坪村四组	旦海英
6	苍溪县蚕丝观木材加工厂	陵江镇江南蚕丝观	樊治平
7	益鑫家私	陵江镇白观一组	贾文明
8	瑜发加具厂	陵江镇北门大道	郭翰林
9	李军家俱厂	陵江镇槐树村一组	李李军
10	蒋树军木材加工厂	陵江镇金埡村二组	蒋树军
11	苍溪县四源木业有限公司	陵江镇江南村五组	李忠眩
12	苍溪县正合诚品商贸有限公司	陵江镇金埡村二组	杨潘
13	四川中伟木业有限公司	陵江镇武当社区五组	杨伟
14	四川省双喜家居有限公司	陵江镇太平村二组	周正喜
15	苍溪县陵江镇诚佳木材加工厂	陵江镇武当村五组	寇兵
16	苍溪县韩文金木材加工厂	云峰镇华盖村三组	韩文金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17	苍溪县新场木材加工厂	云峰镇桂花村一组	陈仕炳
18	苍溪县东生木业经营部	云峰镇石家坝村四组	孙忠碧
19	苍溪县蓉森木材加工厂	云峰镇金石村三组	侯桂田
20	苍溪县云峰镇陈均伟木材加工厂	云峰镇雪梨街	陈均伟
21	苍溪县云峰镇田彦书木材加工厂	云峰镇云峰场	田彦书
22	苍溪县罗开四木材加工厂	云峰镇大获城村四组	罗开四
23	苍溪县东青镇升兴兴旺木材加工厂	东青镇老土地街	寇含坤
24	苍溪县东青镇聚友木材加工厂	东青镇东光村六组	向伟均
25	苍溪县东青镇代廷德木材加工点	东青镇东岳街468号	代廷德
26	苍溪县东青镇陈天甫木材加工点	东青镇东光村一组	陈天甫
27	杨天江木材加工厂	东青镇禅林社区一组	杨天江
28	苍溪县八庙镇永盛家庭农场	百利镇八庙社区	杜中秀
29	苍溪县白桥镇木材加工厂	白桥镇白桥社区二组	谯小华
30	白桥镇奇奇木材加工厂	白桥镇白桥社区二组	邓清华
31	苍溪县白桥镇何氏木材加工厂	白桥镇龙门街19号	何登凤
32	亭子镇福林森木材加工厂	亭子镇佛山社区二组	陶诗东（陶诗东死亡，现其家属经营未变更法人）
33	亭子镇金宝木材加工厂	亭子镇大营村二组	李连松
34	亭子镇成森木材加工厂	亭子镇长江村三组	张勤图
35	苍溪县五龙镇荣华木材加工厂	五龙镇嘉龙村五组	伏荣华
36	苍溪县五龙镇王大贵木材加工厂	五龙镇昌龙路北段589号	王大贵
37	苍溪县五龙镇祥龙木业加工厂	五龙镇三会村一组	李明华
38	苍溪县五龙镇勤荣木材加工厂	五龙镇三会村一组	罗勤荣
39	苍溪县五龙镇嘉泰木材加工厂	五龙镇乐园社区四组	周尤琼
40	苍溪县五龙镇永华木材加工厂	五龙镇金龙社区二组	虞永华
41	苍溪县五龙镇兴旺木材加工厂	五龙镇嘉龙村二组	高宗煜
42	苍溪县五龙镇华兴木材加工厂	五龙镇金龙社区二组	王利生
43	振辉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平桥村五组	王 敏
44	家普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莽子坝	王家普
45	徐浩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金宝村八组	徐 浩
46	菊英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金洞村一组	孟菊英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47	乡农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农机站	王云
48	玉文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永宁场居委会	张玉文
49	俞木匠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永兴路南段403号	俞思黄
50	黄定财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铺子村三组15号	黄定财
51	孟强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金莽村五组	孟强
52	昌虎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金莽村五组	欧昌虎
53	永兴木材加工厂	永宁镇永宁社区	杜东成
54	苍溪县鸳溪镇四房村堂明木材加工厂	鸳溪镇四凤村四组家中	欧堂明
55	苍溪县鸳溪镇学堂村文强木材加工厂	鸳溪镇学龙村一组文家梁	张文强
56	苍溪县鸳溪镇成仓家庭农场	鸳溪镇新三村一组老学校	孙雪梅
57	四川中豪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鸳溪镇宝民村五组老砖厂	王子豪
58	苍溪县奉荣木材加工厂	白鹤乡伏公场农技站	李奉荣
59	苍溪县白鹤乡华宝木材加工厂	白鹤乡粮食储备库内	李明宝
60	苍溪县白鹤乡旺财木材经营部	白鹤乡星火一组	伏明武
61	苍溪县浙水乡小浙村宏福便民店	浙水乡小浙河村三组	李朝元
62	苍溪县两河木材经营加工厂	龙王镇歌台村二组	侯兴佳
63	苍溪县龙王镇豪俱木业	龙王镇原农机站	刘照满
64	苍溪县龙王镇文富木材加工厂	龙王镇洛阳村三组饲养场	刘文付
65	苍溪县龙王镇刘应锦木材加工厂	龙王镇洛阳村饲养场	刘应锦
66	苍溪县龙王镇爱华木材加工厂	龙王镇清水村	伏爱华
67	雍河乡祖菊英木材加工厂	龙王镇雍河社区原粮站	祖菊英
68	苍溪县雍河乡武德木材加工房	龙王镇石牛村五组17号	杨武德
69	苍溪县兴龙木业家私	龙王镇龙王场人民南路下段	侯武奇
70	苍溪县三川镇森鑫木材加工厂	三川镇川桥村组(冷冻厂)	樊中刚
71	苍溪县三川镇欢欢木业	三川镇粮站内	黄贵德
72	火神庙木材加工厂	元坝镇黄安村火神庙	王克金
73	李大兴木材加工厂	元坝镇井岗村四组	李大兴
74	庆宪木材加工厂	元坝镇庆宪村四组七家口	李培成
75	元坝木材加工厂	元坝镇店子社区粮站	蔡泽文
76	韩少谷木材加工厂	元坝镇元宝村五组	韩少谷
77	杨吉友木材加工厂	元坝镇张王社区一组杨吉友家	杨吉友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78	樊明周木材加工厂	元坝镇原峨溪村委会	樊明周
79	代术发木材加工厂	元坝镇石门社区	代术发
80	苍溪县歧坪镇诚信木业加工厂	歧坪镇登高场	李燕华
81	苍溪县歧坪镇爱国木材加工厂	歧坪镇爱国村一组	李平昌
82	苍溪县歧坪镇兴隆源木材加工厂	歧坪镇侯家沟路	张雪梅
83	苍溪县歧坪镇方元木材加工厂	歧坪镇彭家梁村六组	刘自泉
84	苍溪县歧坪镇熊文伦木材加工厂	歧坪镇红星路	熊文伦
85	苍溪县歧坪镇侯兴聪木材加工厂	歧坪镇五一村三组	侯兴聪
86	苍溪县歧坪镇福顺木材加工厂	歧坪镇五一路	夏德均
87	苍溪县歧坪镇李大均木材加工厂	歧坪镇龙门路45号	李大均
88	苍溪县歧坪镇刘益先木材加工厂	歧坪镇彭家梁村六组	刘益先
89	苍溪县歧坪镇李勇木材加具厂	歧坪镇龙门路43号	李勇
90	天鸿家具厂	唤马镇金华社区一组	杨全书
91	嘉艺木材加工厂	唤马镇黑山村六组	秦立军
92	漓江镇镇闫平木材加工厂	漓江镇漓江社区	闫平
93	苍溪县森华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漓江镇土里社区	李建强
94	苍溪县白驿镇勇平木材加工厂	白驿镇康泉村四组	张勇
95	苍溪县白驿镇康克义木材加工厂	白驿镇白驿社区青石街	康克义
96	苍溪县白驿镇任成彦木材加工厂	白驿镇白驿社区青石街	任成彦
97	苍溪县白驿镇转运木材加工厂	白驿镇白驿镇李子社区一组	刘发东
98	苍溪县白驿镇建建骄木材加工厂	白驿镇白驿镇金凤村二组	王兵
99	苍溪县月山乡熊星明木材加工厂	月山乡青杠村	熊星明
100	月山乡赵登海木材加工厂	月山乡姚家坪社区	赵登海
101	苍溪县月山乡余德中木材加工厂	月山乡长梁街31号	余德中
102	月山乡赵万成木材加工坊	月山乡青杠村	赵万成
103	苍溪县月山乡鑫森木材加工厂	月山乡宝盖村一组	梁仕申
104	苍溪县东溪镇青荣木材加工厂	东溪镇北泉居委会三组	杨清荣
105	苍溪县东溪镇武明木材加工厂	东溪镇双田场	温菊芳
106	苍溪县东溪镇红运木材加工厂	东溪镇花园村一组	卢朋
107	苍溪县东溪镇顺益木材加工厂	东溪镇芙蓉村九组	王怀武
108	苍溪县东溪镇兴旺木材加工厂	东溪镇大龙村	向仕才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109	苍溪县福源木材加工厂	东溪镇原镇中学	何树海
110	苍溪县金建木业	东溪镇三角塘	邓仕新
111	苍溪县东溪镇绿源木材加工厂	东溪镇市场街	徐光钦
112	四川刚好腾飞木业有限公司	高坡镇高坡场朝阳路56号	姚庭荣
113	苍溪县龙洞乡龙门木材加工厂	黄猫埡镇龙洞社区二组	曾冬梅
114	黄猫埡镇卢玉平木材加工厂	黄猫埡镇黄猫社区二组	卢玉平
115	苍溪县桥溪乡白果村桥头木材加工厂	桥溪乡川主村	邓明富
116	苍溪县桥溪乡鸿荣木材加工厂	桥溪乡长河村	罗云
117	苍溪县文昌镇程远洪木材加工厂	文昌镇金魁村二组	程远洪
118	苍溪县文昌镇金魁木材加工厂	文昌镇金魁村一组	雷志敏
119	苍溪县文昌镇刘小琼木材加工厂	文昌镇鸳鸯村二组	刘小琼
120	苍溪县文昌镇桥河村仲彬木材加工厂	文昌镇桥河村一组	仲彬
121	苍溪县文昌镇李吉琼木材加工厂	文昌镇白岩社区二组	李吉琼
122	苍溪县岳东镇星玥木材加工厂	岳东镇守埡村二组	姜吉颖
123	苍溪县岳东镇杨开沛木材加工厂	岳东镇原粮站内	杨开沛
124	苍溪县岳东镇双龙木材加工厂	岳东镇双柏村二组	罗统才
125	苍溪县岳东镇刘华强木材加工厂	岳东镇青狮村八组	刘华强
126	苍溪县运山镇张学安木材加工厂	运山镇文庙村八组	张学安
127	四川苍溪天成木材加工有限公司	石马镇石马村	赵道猛
128	苍溪县石马镇兴人家具厂(个体)	石马镇红星社区	沈兴仁
129	苍溪县彭店乡庙埡村森旺木材加工厂	彭店乡清泉村三组	张超
130	苍溪县彭店乡洪光木材加工厂	彭店乡祥和社区三组	向林光
131	苍溪县时新家具厂	白山乡天南村一组	周荣和
132	苍溪县杰华木材加工厂	白山乡红庙村三组	赵点华
133	苍溪县河地镇两河口社区赵洪全木材加工厂	河地镇两河口社区二组(粮站)	赵洪全
134	苍溪县河地镇博申木业加工厂	河地镇玉宝村一组	权友强
135	苍溪县河地镇洪烨木材加工厂	河地镇两河口社区一组(学校)	冯聪
136	苍溪县河地镇龙寨村(塔山)泽勇木材加工厂	河地镇龙寨村五组	李泽勇
137	苍溪县河地镇青文奇木材加工厂	苍溪县河地镇天主村三组	青文奇
138	龙山镇赵洪严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迎宾街307号	赵洪严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139	苍溪县龙山镇柏杨才源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柏杨场	李元才
140	苍溪县龙山镇新兴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迎宾街	张 强
141	苍溪县龙山镇仕远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槐荫村三组	王仕远
142	苍溪县龙山镇赵永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大牟村三组	赵 永
143	苍溪县龙山镇绍国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新场村	庞绍国
144	苍溪县龙山镇恒东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槐荫村一组新田坪	何恒东
145	苍溪县龙山镇园茗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槐荫村	庞园茗
146	苍溪县龙山镇文泽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董永村	向文泽
147	苍溪县龙山镇宏帆木材加工厂	龙山镇立石村	袁朋成

八、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文书样式、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

(一)《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行政处罚文书制作填写规范的通知》(2014年3月26日国家林业局林策发〔2014〕38号)

(二)《林业行政处罚法律文书模版》

(三)广元市司法局印发《关于印发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的通知》(广司发〔2022〕16号)

九、苍溪县林业局上年度双随机抽查结果、行政许可和处罚决定、上年度本机关行政执法数据总体情况

(一)上年度双随机抽查结果

双随机检查4件，共检查53家。

(二)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决定公示

<https://www.cncx.gov.cn>

(三)上年度本机关行政执法数据总体情况

上年度行政检查 596 件，行政许可数量 353 件，行政处罚决定 130 件。

十、苍溪县林业局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比照《苍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苍溪县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苍府办发〔2024〕4号）制定《苍溪县林业局关于印发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苍林法〔2024〕1号）

十一、苍溪县林业局分类检查事项目录和不予、免予、从轻、减轻、从重行政处罚清单

苍溪县林业局分类检查事项目录

序号	检查事项名称	检查事项划分		对象划分		监管方式
1	对森林资源的保护、修复、利用、更新等进行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木材经营加工企业原料来源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双随机、一公开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对森林资源的保护、修复、利用、更新等进行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日常监管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无	一般检查对象		
				重点检查对象		
2	对在集贸市场以外经营野生动物或者其产品进行监督管理	一般检查事项	对科学研究、人工繁育、公众展示展演等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活动进行规范和监督管理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日常监管
				一般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对在集贸市场以外经营野生动物或者其制品进行监督管理和检查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日常监管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无	一般检查对象		
				重点检查对象		
3	森林防火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对森林防火区内有关单位的森林防火组织建设、森林防火责任制落实、森林防火设施建设等情况进行检查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日常监管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无	一般检查对象		
				重点检查对象		

序号	检查事项名称	检查事项划分		对象划分		监管方式
4	对林木种子质量的监督检查、抽查	一般检查事项	林木种子质量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日常监管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无	一般检查对象		
				重点检查对象		
5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监管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双随机、一公开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无	一般检查对象		
				重点检查对象		
6	对引种林业种子苗木开展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检疫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对从国外引进种子、苗木开展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检疫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日常监管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无	一般检查对象		
				重点检查对象		
7	对调入的植物、植物产品进行查证和复检	一般检查事项	对调入的植物、植物产品进行查证和复检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日常监管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无	一般检查对象		
				重点检查对象		
8	对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对古树名木保护工作进行检查	一般检查对象	未被投诉、举报、行政处罚，或未被监管部门移交的	日常监管
				重点检查对象	被投诉、举报的	定向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无	一般检查对象		
				重点检查对象		

苍溪县林业局不予处罚和免于处罚清单

序号	不予和免于处罚的情形	法律依据
1	不满 14 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四川省林业和草原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川林规发〔2023〕1号）
2	精神病人、智力残疾人在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时有违法行为的	
3	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	
4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5	违法行为超过法定追究时效的	
6	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行政处罚的情形	

苍溪县林业局从轻或者减轻处罚清单

序号	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情形	法律依据
1	已满 14 周岁不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四川省林业和草原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川林规发〔2023〕1号）
2	受他人胁迫、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	
3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	
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	
5	积极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6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当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情形	
7	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智力残疾人有违法行为的	
8	能够主动参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积极履行生态环境修复责任的	
9	其他依法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的	

苍溪县林业局从重处罚清单

序号	从重处罚的情形	法律依据
1	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等突发事件，为了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对违反突发事件应对措施的行为，应当依法快速、从重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四川省林业和草原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川林规发〔2023〕1号）

十二、苍溪县林业局行政执法事项目录

序号	行政执法类型	行政执法事项	备注
1	行政处罚	对没有按法规规定发包农村集体林地的行政处罚	
2	行政处罚	对采伐林木的单位或者个人没有按照规定完成更新造林任务的行政处罚	
3	行政处罚	对无故不履行植树义务，经批评教育仍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4	行政处罚	对非法购买古树名木或天然原生珍贵树木，擅自移栽天然原生珍贵树木，或擅自移栽致使天然原生珍贵树木死亡的行政处罚	
5	行政处罚	对擅自移动或者损毁古树名木保护牌以及保护设施的行政处罚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分别行使
6	行政处罚	对擅自砍伐古树名木的，或其他违法行为造成古树名木死亡的行政处罚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分别行使
7	行政处罚	对剥损树皮、挖根；在古树名木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建（构）筑物、敷设管线、架设电线、非通透性硬化树干周围地面、挖坑取土、采石取沙、非保护性填土；在古树名木保护范围内烧火、排烟、倾倒污水、堆放或者倾倒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刻划、钉钉、攀爬、折枝的，在古树名木上缠绕、悬挂重物或者使用树干作支撑物以及其他损害古树名木生长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分别行使
8	行政处罚	对在古树名木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建（构）筑物未制定保护方案或者未采取避让措施的行政处罚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分别行使
9	行政处罚	对擅自移植古树名木的，或未按批准的移植方案移植的行政处罚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分别行使
10	行政处罚	对弄虚作假、虚报冒领退耕还林补助资金和粮食的行政处罚	
11	行政处罚	对政府有关部门采取的预防、控制血吸虫病的措施不予配合的行政处罚	
12	行政处罚	对引种在有钉螺地带培育的芦苇等植物或者农作物的种子、种苗等繁殖材料的行政处罚	
13	行政处罚	对用带有危险性病虫害的林木种苗进行育苗或者造林的；发生森林病虫害不除治或者除治不力，造成森林病虫害蔓延成灾的；隐瞒或者虚报森林病虫害情况，造成森林病虫害蔓延成灾的行政处罚	
14	行政处罚	对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行政处罚	
15	行政处罚	对临时占用林地修建永久性建筑或期满一年后未恢复植被或林业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16	行政处罚	对毁坏森林、林木（进行开垦、采石、采砂、采土、采种、采脂和其他活动，致使森林、林木受到毁坏）的行政处罚	
17	行政处罚	对在幼林地砍柴、毁苗、放牧造成林木毁坏的行政处罚	
18	行政处罚	对盗伐林木的行政处罚	
19	行政处罚	对滥伐林木的行政处罚	
20	行政处罚	对违法伪造、变造、买卖、租借采伐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21	行政处罚	对非法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的林木的行政处罚	
22	行政处罚	对拒绝、阻挠（碍）林业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23	行政处罚	对擅自开垦林地的行政处罚	
24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将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改变为其他林种的行政处罚	
25	行政处罚	对擅自移栽胸高直径10厘米以上活立木，或擅自移栽并已将其栽种的行政处罚	
26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破坏草原植被的行政处罚	
27	行政处罚	对非法转让草原的行政处罚	
28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使用草原的行政处罚	
29	行政处罚	对非法开垦草原的行政处罚	
30	行政处罚	对违规在草原上采挖植物或者从事破坏草原植被活动的行政处罚	
31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规定在草原上进行采土、采砂、采石等活动的行政处罚	
32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确认的行驶区域和行驶路线在草原上行驶，破坏草原植被的行政处罚	
33	行政处罚	对违反草畜平衡规定的行政处罚	
34	行政处罚	对经营性采挖天然草皮的行政处罚	
35	行政处罚	对采伐和损害长江水源重点保护地区植被的行政处罚	
36	行政处罚	对长江水源涵养林体系的林木进行皆伐的行政处罚	
37	行政处罚	对采集甘草和麻黄草造成草原生态环境破坏的行政处罚	
38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采集证或不按采集证的规定采集、出售甘草和麻黄草的行政处罚	
39	行政处罚	对伪造、倒卖、转让采集证的行政处罚	
40	行政处罚	对以收容救护为名买卖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政处罚	
41	行政处罚	对违法猎捕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42	行政处罚	对违法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43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或超越人工繁育许可证规定范围人工繁育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44	行政处罚	对违法出售、购买、利用、运输、携带、寄递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政处罚	

45	行政处罚	对违法出售、利用、运输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政处罚	
46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使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或者没有合法来源证明的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制作食品的行政处罚	
47	行政处罚	对违法从境外引进野生动物物种的行政处罚	
48	行政处罚	对违法将从境外引进野生动物放归野外的行政处罚	
49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买卖、转让、租借有关证件、专用标识或者有关批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50	行政处罚	对进行开矿、修路、筑坝、建设外，违反相关自然保护区规定、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的行政处罚	
51	行政处罚	对猎捕、买卖国家和省保护的益鸟，或者在人口聚居区捕捉猎杀鸟类、采集鸟卵、捣毁鸟巢的行政处罚	
52	行政处罚	对外国人未经批准在中国境内对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标本采集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行政处罚	
53	行政处罚	对收购无证猎捕的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54	行政处罚	对非法加工、利用、转让野生动物及其产品，或者邮寄国家和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产品的行政处罚	
55	行政处罚	对大熊猫借展期间借出方或者借入方违反规定的行政处罚	
56	行政处罚	对非法出售、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行政处罚	
57	行政处罚	对外国人在中国境内采集、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或者未经批准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进行野外考察的行政处罚	
58	行政处罚	对擅自移动或者破坏野生植物保护设施、保护标志的行政处罚	
59	行政处罚	对破坏野生植物生长环境的行政处罚	
60	行政处罚	对擅自围(开)垦、烧荒、填埋湿地，擅自排放湿地蓄水、修建阻水或者排水设施，擅自在湿地范围内采砂、采石、采矿、挖塘、采集泥炭、揭取草皮，非法占用湿地的行政处罚	
61	行政处罚	对在沙化土地综合治理区内砍挖林草植被及开垦、采矿、采石、挖沙等破坏植被的行政处罚	
62	行政处罚	对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范围内从事破坏植被活动的行政处罚	
63	行政处罚	对违法进行营利性治沙活动，造成土地沙化加重的行政处罚	
64	行政处罚	对不按照沙化土地治理方案进行治理的，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又不按要求继续治理的行政处罚	
65	行政处罚	对未经沙化土地治理者同意，擅自在他人的治理范围内从事治理或者开发利用活动的行政处罚	
66	行政处罚	对擅自移动或者破坏自然保护区界标的行政处罚	
67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进入自然保护区或者在自然保护区内不服从管理机构管理的行政处罚	
68	行政处罚	对不依法向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提交活动成果副本的行政处罚	
69	行政处罚	对非法在自然保护区内进行砍伐、放牧、狩猎、捕捞、采药、开垦、烧荒、采石、挖沙等活动的行政处罚	
70	行政处罚	对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拒绝监督检查或者在被检查时弄虚作假	

		的行政处罚	
71	行政处罚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山、采石等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72	行政处罚	对个人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73	行政处罚	对未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置、张贴商业广告的；举办大型游乐等活动的；改变水资源、水环境自然状态的活动的；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的行政处罚	
74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在进行开矿、修路、筑坝、建设外施工过程中，对周围景物、水体、林草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的行政处罚	
75	行政处罚	对在景物、设施上刻划、涂污或者在风景名胜区内乱扔垃圾的行政处罚	
76	行政处罚	对未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同意采集物种标本、野生药材和其他林副产品的行政处罚	
77	行政处罚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非法占用风景名胜区土地；在禁火区域内吸烟、生火；攀折树、竹、花、草；敞放牲畜，违法放牧的行政处罚	
78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风景名胜区内项目经营的单位和个人擅自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一般性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79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风景名胜区内项目经营的单位和个人擅自在风景名胜区内经营重大项目的行政处罚	
80	行政处罚	对取得风景名胜区项目经营的单位和个人，改变或者超过合同约定的经营地点、范围、期限和收费标准等进行经营的行政处罚	
81	行政处罚	对取得风景名胜区项目经营的单位和个人，重大项目改变或者超过合同约定的经营地点、范围、期限和收费标准等进行经营或者擅自停业、歇业的行政处罚	
82	行政处罚	对进入风景名胜区内车辆、船只等交通工具，未按照规定的线路行驶或者未在规定的地点停放、停泊的行政处罚	
83	行政处罚	对森林公园管理机构未建立护林防火组织，配备必要的防火设施、设备，划定禁火区和防火责任区，设置防火标志牌，且拒不纠正的行政处罚	
84	行政处罚	对未按森林公园发展规划擅自在森林公园内兴建工程设施的行政处罚	
85	行政处罚	对损坏森林公园内林木，在森林公园禁火区吸烟或用火，乱刻乱画、污损森林公园内设施，在森林公园内不按指定地点经营的行政处罚	
86	行政处罚	对在世界遗产核心保护区违法建设的行政处罚	
87	行政处罚	对在世界遗产保护区违法建设的行政处罚	
88	行政处罚	对在世界遗产保护区、缓冲区未经审核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	
89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未经批准利用地质遗迹，对其造成危害或破坏的行政处罚	

90	行政处罚	对违反《地质遗迹保护管理规定》的行政处罚	
91	行政处罚	对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或者个人未履行森林防火责任的行政处罚	
92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区内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拒绝接受森林防火检查或者接到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逾期不消除火灾隐患的行政处罚	
93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的行政处罚	
94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在森林防火区内进行实弹演习、爆破等活动的行政处罚	
95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未设置森林防火警示宣传标志的行政处罚	
96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进入森林防火区的机动车辆未安装森林防火装置的行政处罚	
97	行政处罚	对森林高火险期内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的行政处罚	
98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经批准在森林防火区进行野外生产性用火未采取必要防火措施的行政处罚	
99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携带火种和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森林防火区或其他野外违规用火行为的行政处罚	
100	行政处罚	对破坏和侵占森林防火通道、标志、宣传碑(牌)、瞭望台(塔)、隔离带等设施的行政处罚	
101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在草原上野外用火或者进行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未取得草原防火通行证进入草原防火管制区的行政处罚	
102	行政处罚	对草原防火未采取防火措施、未安装防火装置、丢弃火种、不遵守防火安全操作规程和未按照规定用火的行政处罚	
103	行政处罚	对未建立或者未落实草原防火责任制的行政处罚	
104	行政处罚	对未经品种权人许可，以商业目的生产或者销售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的行政处罚	
105	行政处罚	对假冒授权品种的行政处罚	
106	行政处罚	对销售授权品种未使用其注册登记名称的行政处罚	
107	行政处罚	对品种测试、试验和种子质量检验机构伪造测试、试验、检验数据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行政处罚	
108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假种子的行政处罚	
109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劣种子的行政处罚	
110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种子或未按照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规定生产经营种子的行政处罚	
111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伪造、变造、买卖、租借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112	行政处罚	对作为良种推广、销售应当审定未经审定的林木品种或者推广、销售应当停止推广、销售的林木良种的行政处罚	
113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进出口种子及进出口假、劣种子或者属于国家规定	

		不得进出口种子的行政处罚	
114	行政处罚	对为境外制种的种子在国内销售或者从境外引进林木种子进行引种试验的收获物作为种子在境内销售的行政处罚	
115	行政处罚	对销售的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及销售的种子没有使用说明或者标签内容不符合规定、涂改标签或者试验、检验数据的行政处罚	
116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建立、保存种子生产经营档案的行政处罚	
117	行政处罚	对种子生产经营者在异地设立分支机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委托生产、代销种子未按规定备案的行政处罚	
118	行政处罚	对侵占、破坏种质资源及私自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行政处罚	
119	行政处罚	对抢采掠青、损坏母树或者在劣质林内、劣质母树上采种的行政处罚	
120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收购珍贵树木种子或者限制收购的林木种子的行政处罚	
121	行政处罚	对未根据林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计划使用林木良种的行政处罚	
122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程序引种或者调运种子的行政处罚	
123	行政处罚	对销售、供应未附具质量检验合格证、检疫合格证的种苗的行政处罚	
124	行政处罚	对伪造林木良种证书的行政处罚	
125	行政处罚	对未依规定办理植物检疫证书或者在报检过程中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126	行政处罚	对未依规定调运、隔离试种或者生产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的行政处罚	
127	行政处罚	对违反植物检疫规定，引起林业有害生物疫情扩散的行政处罚	
128	行政处罚	对不按要求处理被污染的包装材料，运载工具、场地、仓库的行政处罚	
129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试验、生产、推广带有植物检疫对象的种子，苗木及其他繁殖材料或者在非疫区进行检疫对象活体试验研究的行政处罚	
130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不在指定地点种植或者不按要求隔离试种，或者隔离试种期间擅自分散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的行政处罚	
131	行政强制	代为除治森林病虫害	
132	行政强制	对可能被转移、销毁、隐匿或者篡改的文件、资料予以封存	
133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来源非法的林木以及从事破坏森林资源活动的工具、设备或者财物；查封与破坏森林资源活动有关的场所	
134	行政强制	代为恢复擅自移动或者毁坏的森林保护标志或林业服务标志	
135	行政强制	代为补种树木	
136	行政强制	代为恢复草原植被	
137	行政强制	代为捕回（陆生野生动物）或者恢复原状	
138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违法生产经营的种子，以及用于违法生	

		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及运输工具等；查封违法从事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	
139	行政强制	封存或者扣押与案件有关的植物品种的繁殖材料，封存与案件有关的合同、账册及有关文件	
140	行政强制	对违反规定调运的森林植物及其产品予以查封	
141	行政确认	古树名木认定	本级政府认定
142	行政确认	草原等级评定	
143	行政确认	林木种子采种林的确定	
144	行政检查	对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检查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分别行使
145	行政检查	对森林资源的保护、修复、利用、更新等进行监督检查	
146	行政检查	对草原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147	行政检查	对在集贸市场以外经营野生动物或者其产品进行监督管理	
148	行政检查	森林防火检查	
149	行政检查	对草原防火的安全检查	
150	行政检查	对林木种子质量的监督检查、抽查	
151	行政检查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152	行政检查	对引种林业种子苗木开展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检疫监管检查	
153	行政检查	对调入的植物、植物产品进行查证和复检	
154	行政奖励	对在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55	行政奖励	对在植物检疫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56	行政奖励	对保护古树名木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	本级政府行使
157	行政奖励	对在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58	行政奖励	在森林防火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或在扑救重大、特别重大森林火灾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59	行政奖励	对在草原火灾预防和扑救工作中有突出贡献或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与县应急管理局共同行使，市县由本级政府行使
161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项目古树名木保护方案备案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分别行使
162	其他行政权力	向森林、林木经营单位或个人下达森林病虫害除治通知书	
163	其他行政权力	伐区调查设计材料的审核	
164	其他行政权力	责令限期改正未编制森林经营方案或者未按森林经营方案开展森林经营活动	
165	其他行政	限期恢复擅自改变用途的林地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权力		
166	其他行政权力	限期对期满后临时占用林地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167	其他行政权力	紧急情况林木采伐备案	
168	其他行政权力	限期恢复擅自移栽的天然原生珍贵树木	
169	其他行政权力	责令限期拆除在临时占用草原上修建的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	
170	其他行政权力	野生动物收容救护	
171	其他行政权力	责令限期治理未采取防沙治沙措施造成严重沙化的土地	
172	其他行政权力	下达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	
173	其他行政权力	种子生产经营者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备案	
174	其他行政权力	对取得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后无正当理由满6个月未开展相关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停止相关生产经营活动满一年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注销	
175	其他行政权力	森林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176	行政许可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国家清单第767项)	
177	行政许可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国家清单第772项)	承接省林草局委托的,出省林业植物检疫证书签发权限
178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国家清单第774项)	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林地审核初审权限赋权至扩权试点县
179	行政许可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国家清单第776项)	
180	行政许可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国家清单第781项)	
181	行政许可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国家清单第788项)	
182	行政许可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审批(国家清单第789项)	
183	行政许可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国家清单第790项)	
184	行政许可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国家清单第791项)	

依据：1. 《苍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苍溪县县级行政权力

清单（2021年本）和《部分中央在川单位行政权力清单（2021年本）的通知》（苍府发〔2022〕6号）

2.《苍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苍溪县赋予乡镇县级行政权力事项（第二批）的通知》（苍府发〔2022〕16号）

3.《苍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苍溪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苍府发〔2023〕14号）